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用地报批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甲方)

供应商(全称)： 邵阳市翰林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2)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邵阳采计〔2023〕000133

(3) 项目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4) 是否分包： 否。

(5) 项目负责人： 杨正坤。

(6) 联系电话： 15907394339。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811000.00元整

大写： 捌拾壹万壹千圆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全额付款： 项目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分期付款： (应按照季度分期支付合同款项)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3 年 10 月 15 日, 完成日期: 2023 年 11 月 28 日。总日历天数: 45 天。

(2) 地点: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3) 方式: 具体按采购需求及响应文件响应

(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2) 验收方式: 具体按采购需求验收。

(3) 验收标准: 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

5. 违约责任

(1) 采购人违约责任: 采购人未按期支付资金的, 应当支付逾期利息, 利率按合同签订时 1 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3%。

(2) 供应商违约责任: 供应商若没有按本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3%, 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应损失。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成交通知书
- (4) 响应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3年10月15日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采购人执 贰 份，供应商执 贰 份，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招标代理公司各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附件： 具体标的明细等。

甲方：(公章)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公章)

邵阳益林客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陈梯

电 话： 13574961933

传 真： _____

电 话： 15907394339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北塔支行

账 号： 810000350037000001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附件：

1、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必须及时提供用地报批申报资料，并配合乙方工作。申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型：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发改委等有关政府部门对该用地的批准文件、有关乡和村盖章的征地资料。

(2)甲方应确保土地报批、林业手续等有关国家政府应缴的税费及征拆款项，在收悉付款通知单3天内缴清。

2、乙方责任与义务：

①服务承诺时限：自合同生效起 45 天取得省政府用地批文。

②服务内容：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并协助办理供地及不动产国土登记证书。

土地报批手续工作内容：

(1)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说明、勘测定界表、勘测面积表、土地分类面积表、勘测定界图、界址点坐标成果表；

(2)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3)市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报批单；

(4)市人民政府审查意见；

(5)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报告；

(6)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土地现状调查、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听证、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的拟定、政府签字办文；

(7)“一书三方案”的编制、耕地开垦图层制作及相关文件的草拟、签字办文；

(8)协调市自然资源及规划局内部各科室及分局各股室审查，陪同有关工作人员现场

勘探等（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有关报批资料；

(9) 报省自然资源厅，负责的该项目电子远程系统的申报、跟踪服务，确保省厅各处室通过，最后下达缴款通知书通过；

(10) 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

(11) 甲方缴纳相关费用后，协调完成转批；

(12) 征拆完成后负责土地供应及办理不动产国土登记证书（办理时限不计算在45天内）。

使用林地手续工作内容：

(1) 区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现场勘探及技术测量；

(2) 林地可研报告；

(3) 相关街道、社区、区自然资源局、区政府、市林业局会签；

(4) 资料整理，报送省林业局获取永久使用林业许可批复；

其它事项

1、若因甲方要求变更项目名称，或更改项目用地位置、规模，或其它原因，导致重做资料、或重新申报的情况时，双方协商后额外收费并按情况延长相应的报批时间。

2、如甲方未及时缴纳相关税费及征拆费用或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期限内无法完成，承诺期限相应延顺且甲方不能以此作为违约的理由。

3、若因政策性因素、政府等原因造成项目的取消，导致乙方相关工作被迫中断，甲方根据乙方已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乙方相应费用。

4、因执行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申请仲裁。

